太平御覽/093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太平御覽
卷九百三十五．鱗介部七　魚上

► 鱗介部八

版本信息

魚上

《星經》曰：天魚一星在尾後河中，此星明，則河海出大魚。

《周易·姤卦》曰：包有魚，義不及賓也。

又《中孚》曰：豚魚吉，信及豚魚也。

又《明象》曰：筌者，所以在魚，得魚而忘筌也。

《毛詩》曰：《潛一作「稭」》，季冬薦魚，春獻鮪也。〈冬，魚之性定。春，鮪新來，宜薦。〉

又《魚藻》曰：魚在在藻，有頒其首。〈毛云：頒，大首貌也。〉

《禮記·曰禮》曰：凡登宗廟，羹魚曰商祭，鮮魚曰脡祭。

《尚書·益稷》曰：暨鳥獸魚鱉咸若。〈注：微物咸順之。〉

《左傳·昭元》：劉子曰：「美哉禹功，明德遠矣！微禹，吾其魚乎？」

又《昭元》曰：魚鹽蜃蛤，弗加於海。

《春秋運斗樞》曰：四方煩擾，小民失恩，虎銜魚。

《爾雅》曰：魚有力者黴。〈强力多者。音暉。〉魚枕謂之丁，〈枕在魚頭骨中，形似篆書丁字，可作印。〉魚腸謂之乙，魚尾謂之丙。〈此皆以篆書字，因以名焉。《禮記》曰：魚去乙。然則魚之骨體，盡似丙丁之屬，形因名之。〉

《史記·周本紀》曰：武王渡河，中流，白魚躍入船中，武王俯取以燎之。

《漢書》曰：陳勝、吳廣為屯長，領兵戍將，舉大計，威兵士。以丹書帛曰：「陳勝王」，置所罾入魚腹中，兵買魚而見書。

《東觀漢記》曰：世祖率鄧禹等擊王郎橫野將軍劉奉，大破之。兵過禹營，禹進炙魚，上飧啗，勞勉吏，士威容嚴厲。衆皆竊言：「劉公真天人也！」

謝承《漢書》曰：會稽陳囂，少時於郭外水邊捕魚，人有盜取之者，囂見，避之草中，追以魚遺之，盜慙不受。自是無復盜其魚。

《後漢書》曰：羊續為南陽太守，府丞嘗獻其生魚，續受而懸於庭。丞後又進之，續乃出所懸者，以杜其意。

《魏志》曰：黃初六年，帝東征吳，文德郭后留譙。時后從兄弟欲遏水取魚，后曰：「今奉車所不足，豈此魚乎？」

《吳志》曰：孫權時，謠云：「寧飲建鄴水，不食武昌魚。寧還建鄴死，不止武昌居。」

《晉書》曰：王延性仁孝。繼母卜氏嘗盛冬思生魚，勅延求而不獲，杖之流血。延尋向汾水叩凌而哭，忽有一魚五尺躍出水上，延取以進母。卜氏食之，積日不盡，於是心悟，撫延如己生。

又曰：五部單于賢王劉豹妻呼延氏，魏嘉卑祈子於龍門。俄而有一大魚，頂有二角，軒鬐躍鱗，而至祭所，久之乃去。巫覡皆異之，曰：「此嘉祥也。」其夜，夢晝所見魚變為人，左手把一物，大如半雞子，光景非常，授呼延曰：「此是日精，服之生貴子。」寤而告豹，豹曰：「此吉徵也。」自是十三月而生元海。

又曰：錢塘杜子恭有祕術嘗。就人借瓜刀，其主求之，恭曰：「當即相還耳。」既而刀主至嘉興，有魚躍入船中，破魚得瓜刀。

又曰：吳隱之為廣州刺史。帳下人進魚，每剔去骨存肉。隱之覺其用意，罰而黜焉。

《宋書》曰：王弘之性好釣。上虞江有一處名三石頭，弘之常垂綸於此。經過者不識之，或問：「魚師得魚，賣否？」弘之曰：「亦不得，得亦不賣。」日夕載魚入上虞郭，經親故，各以一兩頭置門而去。

沈約《宋書》曰：明帝泰始二年，幸華林園天淵池，白魚躍入御舟。

《齊書》曰：中興元年，義師下。未至竟陵三十里，魚長三尺躍入御船中。

《梁書》曰：張昭，王德明，幼有孝性。父模常患消渴，嗜鮮魚。昭乃身自結網捕魚，以供朝夕。

又曰：王固嘗聘魏，國晏饗昆明池。魏人以南人嗜魚，大設罟網。固以佛法呪之，遂一鱗不獲。

崔鴻《十六國春秋·前京録》曰：金城太守胡翫叛，張軌遣都護宗毅、治中令狐瀏討之。濟河中流，白魚入船。瀏曰：「魚鱗物，虜必解甲歸我矣。」翫請降，軌宥之。

《後魏書》曰：高祖幸清徽堂，因之流化池。高祖曰：「此池中亦有魚在。」任城王澄曰：「此所謂『魚在在藻，有頒其首』。」髙祖曰：「且取『王在靈沼，於牣魚躍』」。

《北史》曰：陸政性甚孝。其母吳人，好食魚。北土魚少，政求之，常苦難得。後宅忽有泉出而魚，遂得以供膳。時人因謂其泉為孝泉。

《隋書》曰：虞孝仁性奢華。常以駱駝負函，盛水養魚而自給。

又曰：大業中，納言楊達言：於遼山造御舟，有白魚躍入舟內。

又曰：乞伏慧為潭、桂二州總管。其俗輕剽，慧躬行朴素以矯之，風化大洽。曾見人以簺〈音賽〉捕魚者，出絹買而放之。

《唐書》曰：真臘國地饒瘴厲毒蟲〈音適〉，海中大魚半出，望之如山。

又曰：太宗幸蒲州，刺史趙元楷課父老服黃紗單衣迎謁路左；又潛飼羊百餘口，魚數百頭，將餽貴戚。太宗知而數之。

又曰：太宗觀漁於西宮，見魚躍焉。問其故，漁者曰：「此當乳也。」於是中網而止。

又曰：開元二十一年，衢州獲魚有銘，獻之。侍中裴光庭等奏曰：「魚龍為圖，河洛所出。比之盛明，彼何足云？」

又曰：吐蕃國，在吐谷渾西界，其春夏軍糧資海魚以給之。

《國語》曰：周文太子發嗜鮑魚，太公為其傅，曰：「鮑魚不登俎豆，豈有非禮而可養太子？」

《老子》曰：魚不可脫於淵，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。

《文子》曰：川廣者魚大，山高者獸修。故魚不可以無餌釣，獸不可以空器召。

又曰：因所貴而貴之，物無不貴；因所賤而賤之，物無不賤。故不放魚於木，沈鳥於淵。

《鄧析書》曰：夫水濁則無掉尾之魚，政苛則無逸樂之士。

《列子》曰：八紘之北有冥海，魚廣千里，其長稱焉。

《孟子》曰：有餽生魚於子產，子產使校人畜之池，反命曰：「始舍之圉圉焉，少則洋洋焉。」子產曰：「得其所哉！」校人曰：「孰謂子產智？吾既烹而食之矣。」

又曰：故為淵敺魚者，獺也；為叢敺雀者，鸇也。

《魯連子》曰：古善漁者宿沙習子。使魚生於山，則雖十宿沙不得一魚焉。宿沙非闇於魚道者，彼山非魚之所生也。

《莊子》曰：泉涸，魚相與處於陸，相煦以濕，相濡以沫；不如相忘於江湖也。

又曰：莊子與惠子遊於濠梁之上。莊子曰：「儵出遊從容，是魚之樂也。」

惠子曰：「子非魚，安知魚之樂？」莊子曰：「子非我，安知我不知魚之樂也？」

又曰：吞舟之魚，蕩而失水，則螻蟻能制之。故鳥飛不厭高，魚沈不厭深。

又曰：朽瓜化為魚，物之變也。

又曰：任公子蹲會稽釣東海，朞年，而大魚食之。公子得若魚，浙河以東，蒼梧以北，無不厭若魚者。

又曰：井魚不可語海，夏蟲不可語冰。

《符子》曰：太公洨釣於隱溪，五十有六而未嘗得一魚。魯連聞而觀焉，太公洨踞而隱崖，不餌而釣，仰咏俯吟，暮則釋竿。其膝所處若背，其跗觸崖若路。魯連曰：「釣本所以在魚，無魚何釣？」太公曰：「不見康王父之釣耶？涉蓬萊，釣巨海，摧岊投綸五百年矣，未嘗得一魚；方吾，猶一朝耳！」

《顧子》曰：昔宋人臨萬仞之淵，釣數寸之鱗。魚將食釣，不知膝之日進有傾，墜而死，利能誘也。

《韓子》曰：公儀休相魯而嗜魚，一邦皆爭買魚而獻之。公儀子不受，曰：「夫唯嗜魚，因不受也。」

《淮南子》曰：夫水濁則魚噞，政苛則民亂。

又曰：木上升，水下流。故鳥飛而高，魚動而下。

又曰：上求材，臣殘木；上求魚，臣乾谷。

又曰：欲致魚者先通水，欲致鳥者先樹木。水積而魚聚，木而鳥集。

又曰：林中不賣薪，湖上不鬻魚，非所無也。

又曰：俎之先生魚，豆之先太羹，此皆不快於耳目，不適於口腹，而先王貴之，先本後末也。

又曰：使葉落者風搖之，使水濁者魚撓之。

又曰：惠子從車百乘，以過孟諸，莊子見之而棄餘魚。〈疾惠子故也。〉

又曰：月者，陰之宗，是以月毀則魚腦減。

又曰：楚王亡其猨，而林木為之殘；〈捷躁，依木而處，故殘林以求之也。〉宋君亡其珠，池魚為之殫。〈殫，盡也。〉

又曰：為魚德者，非挈而入淵；為猿賜者，非負而緣木。縱其所之而已。

又曰：富池魚者，必去徧〈音編。〉獺；養禽獸者，必去豺狼。

又曰：臨河羨魚，不若歸而織網。〈羨，願也。〉

又曰：爭魚者濡，逐獸者趨，非樂之也。故至言去言，至為無為。

又曰：故天之且風，草木未動而鳥已翔矣。〈鳥巢知風也。〉其且也，陰噎未集而魚已噞矣。〈魚潛雨也。〉

又曰：燿蟬者務在明其火，釣魚者務在芳其餌。明其火者，所以燿而致之也；芳其餌者，所以誘而利之也。

又曰：季子治亶父三年，〈季子，子賤。〉而巫馬期衣裋褐，易容貌，往觀化焉。〈易服而往，微以視之也。〉見夜魚者，釋之，巫馬期問焉，曰：「凡子所為魚者，欲得也。今見而釋之，何也？」魚者曰：「季子不欲人取小魚也。得者，小魚，是以釋之。」巫馬期以報孔子，曰：「季子之德至矣！」

《抱朴子》曰：取一把礬丸，內一活魚口，與無藥者俱投沸膏中。猛火之上，其銜藥者浮戲瀺灂，不死。

又曰：丹陽水有丹魚。先夏至十日夜伺之，魚浮於水側，赤光上照。取此魚血以塗足，可以步行水上。

《金樓子》曰：專諸學炙魚，香聞數里。王僚索魚炙，專諸持一利剛刀，蔵著魚腹中。

《晏子春秋》曰：景公射質堂上，唱善者一口。章入，公曰：「吾失晏子，未嘗聞吾不善。」章曰：「臣聞君好臣服、君嗜臣食。尺蠖食黃身黃，食蒼身蒼，君其食誦人言乎？」公曰：「善。」賜章魚五十乘。章歸，魚車塞途。章撫其僕曰：「曩之唱『善者』，皆欲此魚也。」固辭不受。

《戰國策》曰：靖郭君将城薛，齊人有請一言者。靖郭君見之，趨進曰：「海大魚。」因反走。君使更言之，曰：「海大魚，網不能止，釣不能牽。蕩而失水，則螻蟻得意。今齊，亦君之水也。」靖郭君乃止。

又曰：魏王與龍陽君共船而釣。龍陽君得十餘魚而涕曰：「臣之始得魚也，臣甚嘉之。後得益，大臣且欲棄前所得者。今以臣之凶惡也，而得為王拂枕席。夫四海之內，其美人亦甚多，聞臣之得幸於王也，畢褰裳而趨。王視臣亦曩臣之所棄魚也。」王於是令：「四境之內，有敢言美人者，族！」

《家語》曰：孔子之楚，有漁者獻魚，孔子不受。漁者曰：「天暑市遠，無所鬻之。思慮棄之糞土，不若獻之君子。」孔子再拜而受，掃地祭之。

《呂氏春秋》曰：竭澤而漁，豈不得魚？而明年無魚；焚藪而畋，豈不得獸？而明年無獸。

又曰：善釣者，出魚於千仞之下，餌香也；善弋者，下鳥於百仞之上，弓良也。

又曰：宋桓司馬有寶珠，獲罪出亡。宋王問珠之所在，曰：「投之池中。」於是竭池取珠，魚皆死矣。

《吳越春秋》曰：越王既棲會稽，范蠡等曰：「臣竊見會稽之山，有魚池上下二處，水中有三江四瀆之流，九溪六谷之廣。上池宜於君王，下池宜於民臣。畜魚三年，其利可以致千萬，越國當富盈。」

《新序》曰：楚人有獻魚於楚王者，曰：「今日獲，魚食之不盡，賣之不售，棄之又惜，故来獻之。」左右曰：「鄙哉！辭也。」楚王曰：「子不知，漁者仁人也。蓋聞囷倉粟有餘者，國有饑民；後宮多幽女者，下民多曠夫；餘衍之蓄聚於府庫者，境内多貧乏之民。皆失君之道。故庖有肥肉，廐有肥馬，民有饑色，亡國之君蔵於府庫。寡人聞之久矣，未能行也。漁者知之，其以喻寡人也，且今行之矣。」於是乃遣使恤鰥寡。故漁者獻餘魚而楚國賴之。

《風俗通》曰：城門失火，禍及池魚。俗說：池中一作「仲」魚，人姓字，居近城門，城失火，延及其家。謹案：《百家書》：「宋城門失火，因汲取池中水以沃灌之，池水空竭，魚悉露死。」喻惡之滋并中傷善類也。

又曰：伯魚之生，適有饋孔子魚者，嘉以為瑞，故名鯉，字伯魚。

《論衡》曰：釣者刻木為魚，丹漆其身，迎水浮之，水動，刻魚似真，真魚並来會聚。土龍之象，何必不能致雨耶？

又曰：彭蠡之濱，以魚食人。

《顔氏家訓》曰：山中人不信有大魚大如木，海上人不信有大木大如魚。

又曰：江陵髙偉，隨顏之推入齊地，凡數年，向幽州淀中捕魚。後病，見羣魚噛之而死。

《三輔故事》曰：武帝作昆明池，學水戰法。後昭帝少，不能復征討。於池中養魚以給諸陵祠，餘付長安市，魚乃賤。

《先賢傳》曰：蔡君仲，至孝。母喪，居墓側，天且下神魚四頭，置墓前以祭。

蕭廣濟《孝子傳》曰：郡邑杜孝役在成都，母喜食生魚。孝於官得生鱗，截竹筒盛之江中。妻得之，笑曰：「是我壻寄。」乃以進母。

又曰：陳元，陳太子也。後母譖之陳侯，令自投遼水，魚負之以出。元曰：「我罪人也，故求死耳。」魚乃去。

《西京雜記》曰：昆明池刻石為魚。每雷雨，魚嘗鳴吼，鬐尾皆動。漢代祈雨，往往有驗。

又曰：昔人有遊東海者，隨風浪莫知所之。一日一夜得一孤洲，共侶歡然，下石植纜，登洲煑食。食未熟而洲汎，住船者斫纜船，復飄蕩。向者孤洲，乃大魚也，，掉尾揚鬐吹波吐浪，而去疾若風雲。「洲」上死者十餘人。

《神仙傳》曰：葛元見賣大魚者，元謂曰：「暫煩此魚到河伯處。」魚主曰：「魚已死。」元曰：「無苦。」乃以丹書紙内魚口中，擲水中，有頃，魚還躍上岸，得書，青黑如木。又與吳王坐樓上，見天吐雲，元曰：「雨易得耳。」即書符著社中，一時之間，大雨流潦。帝曰：「水中可有魚乎？」元復書符擲水中，須臾，有大魚數百頭，使人治食之。

《水經》曰：魚復溪中有魚，其頭似羊，豐肉少骨，美於餘魚。

又曰：扶桑國有鮮色魚，黑身，長五丈，頭如馬首。伺人入水，便来為害。

《廣志》曰：武陽小魚，大如針，號一斤千頭。蜀人以為醬。